財務金融系
校外實習重要說明

MISSION STATEMENT

校外實習為本系畢業門檻，所以同學務必完成實習所有作業流程，評核及格取得實習學分後才能畢業

GREEN WIDENS

MISSION STATEMENT

活動日程

10月01日（四）15:20-17:10

【履歷自傳撰寫技巧及面試技巧教學】

📍綜合教學大樓E42教室

10月05日（一)10:20-12:10

【廠商實習媒合說明會】

📍綜大1樓表演廳

10月16日（五)17:00止

【第一階段履歷投遞】

11月13日（五)17:00止

【自行尋找廠商資料繳交】

12月28日（一)15:20-16:10

【校外實習行前說明會】

📍綜大1樓表演廳

校外實習課程類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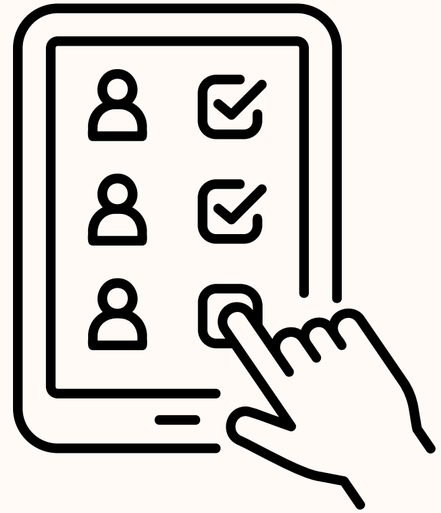

學期實習

期間

自116年1月18日~116年6月30日(學期)
不同實習企業實習期間將有所差異

選課

四技：財金職場實習(二)
二技：財金職場實習

實習時數

720小時以上

實習學分

9學分

實習學分認列提醒

- 四技

  實習學分數最高認列11學分

- 二技

  實習學分最高認列到9學分

有以下情形者，下學期可以不用去實習

1

已完成

暑期實習

2

預計明年

實習(延畢)

校外實習投遞履歷與面試過程和市場機制大致相同，同學可利用系上安排的活動學習，並多諮詢師長的建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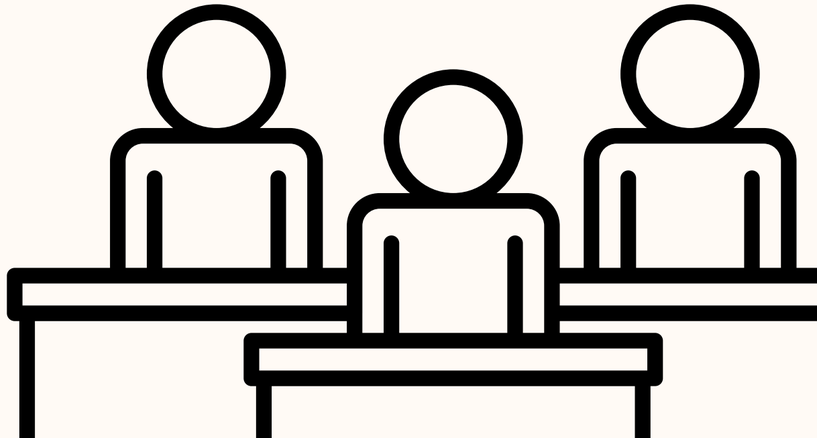

學校媒合步驟

履歷表投遞　面試　確認實習　資料繳交　開始實習

文件下載位置

學校官網

教學單位

財務金融系

實習與就業

實習相關文件/資訊

實習相關職缺

- 115學年度第2學期 實習廠商職缺統計 NEW!
- 115學年度第1學期 實習廠商職缺統計
- 114學年度第2學期 實習廠商職缺統計
- 114學年度第1學期 實習廠商職缺統計
- 校外實習學生注意事項

實習前需準備文件

- 實習廠商制式履歷下載

實習確認後需準備文件

- 校外實習合約書(三方合約、僱傭關係版)(odt)
- 校外實習合約書(三方合約、非僱傭關係版)(odt)
- 校外實習切結書(odt)
- 學生家長同意書(odt)
- 校外實習計畫書(odt)

實習結束後需準備文件

- 廠商成績考評表及滿意度問卷(odt)

自行尋找廠商文件

- 校外實習調查表(odt)
- 校外實習計畫書(odt)

履歷表繳交注意事項

- 若職缺表標示無制式履歷表之廠商，請於繳交時於履歷表左上方使用便利貼註記班級、學號、姓名、電話及應徵公司or職務

- 媒合期間請務必保持電話暢通
(！！請不要設陌生來電靜音及拒接！！)
並隨時注意班群的最新訊息，避免喪失權益

- 錄取並繳交家長同意書及切結書至系辦後，將無法再更改實習廠商，請同學慎重決定

實習媒合相關規定

一、南山人壽兩年內學校無法配合(無法認列實習)

二、請注意實習職缺表應檢附的資料

三、每人投遞廠商不得超過5家

四、自行尋找廠商必須要有提供獎學金5,000元

五、請隨時注意班群相關訊息，避免喪失自身權益

自行尋找之規定

於11/13(五)17:00前將「校外實習調查表及學生校外實習計畫書」至系辦
相關資料請自行至系網下載：https://fd100.chihlee.edu.tw/p/412-1033-1513.php

一.計畫書每人各1份
二.調查表左上角釘便條紙並註名班級、學號、姓名及電話
三.實習期間：116/1/18~116/6/30(視各公司實際作業可彈性調整超過18週即可)
四.相關規定：
(一)不能是「無薪資」，獎助學金至少給付5,000元/月(不得是須達成目標才給予)
(二)實習廠商須是「合法設立」
(三)實習內容須與「金融或財務會計」相關，不相關者一律退回
(四)一般公司的「財務、會計」部門可以
(五)實習機構負責人及主管不能是「直系血親」

※審查結果將會公告班群，若經審查不符者需再重新找尋

第一階段履歷表投遞注意事項

1. 履歷表僅能從3類(銀行保險類/證券期貨類/企業財務類)中選1類投遞
請依照自己的職涯發展選擇廠商(請優先選擇與你模組專業相關之廠商)
*一人最多投遞5家

2. 請詳細看職缺表相關規定及要檢附資料，若是至官網投遞的不用再交紙本至系辦

聯絡方式

財金系/余昱緯＃1347

Email： fnq201601@gmail.com

財金系/陳玉涓主任＃1688

！歡迎你(妳)的來電或來信！